

【靖边县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采购外网备用
线路及数据中心硬件设备维护费用项目】

合作协议

甲 方： 【靖边县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

乙 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8月13日

甲方：靖边县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边罡

公司地址：靖边县西新区党政第二办公区3楼

联系电话：09124846152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王颖

公司地址：榆林市开发区安居路73号

联系电话：18829036000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惠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为更好地提升甲方的服务品质，从满足甲方实际需求出发，双方就电子政务机房2G备用互联网专线及机房维护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基本内容

1.1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维护靖边县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机房维护，包括机房基础设施及各种设备巡检、维修等。

1.2乙方向甲方提供电子政务机房备用互联网专线1条(含10个公网IP地址),带宽2G。

第二条 维护的内容

2.1机房监控设备维护：动力环境监测系统(供配电监测系统、温度环境监测系统、门禁设备系统、机房监控等机房重要设施的监测)。

2.2机房空调与配电设备维护：空调设备、新风设备、UPS 电池、主配电箱。

2.3 机房消防设备维护：烟感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和报警控制器、七氟丙烷灭火器的控制装置。

2.4机房供水水路、排水水路、电路及照明维护：水电路管线及接口的检查维护。

2.5 机房基础维护：机柜线路的整理、标签检查更换、机房除尘清洁、防火地板、墙面、吊顶、门窗及相关配套设施的维护。

2.6备用线路维护：线路带宽达标、线路稳定性、公网地址畅通。

2.7定期预防性巡检及耗材更换，运行设备、系统进行年度检查和基本测试，记录故障或隐患，对于现场能够处理的故障现场解决。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设备类型
负载均衡	迪普	ADX3000-TE	硬件
出口防火墙	奇安信网神	NSG5000-TG35	硬件
IPS	奇安信网神	P3000-TE14	硬件
核心交换机	H3C	LS-10508	硬件
核心交换机	锐捷	S8612E	硬件
行为管理	明御	DAS-NGFW1600	硬件
堡垒机运维审计	明御	USM0200E4	硬件
WEB应用防火墙	明御	WAF-200AG	硬件
入侵检测	明御	DAS-APT-200	硬件
日志收集系统	明御	DAS-LOG-1000	硬件
漏洞扫描	明鉴	DAS-RAS-S512	服务器
网页防篡改	明御	DAS-WPT	服务器
存储磁盘阵列	浪潮	nspur AS2200G2	硬件
IMC网管平台	H3C	imc智能管理平台	服务器、软件
KVM平台	比特瑞旺	Recent AS	硬件
动环交换机	艾默生	RDU-AG2	硬件
动环交换机	艾默生	RDU-AG2	硬件

动环交换机	艾默生	RDU-AG2	硬件	
内网防火墙	奇安信网神	NSG3000-TE25	硬件	
内网路由器	H3C	MSR50-40	硬件	
内网核心交换机	H3C	S7503E-M	硬件	
政务大厅 1-3 层无线	H3C	H3C WX3510E	硬件、系统	
政务大厅 1-3 层外网汇聚	H3C	S7006	硬件、系统	
政务大厅 1-3 层内网汇聚	H3C	S7003	硬件、系统	
DMZ 区交换机	H3C	S5120	硬件	
列头柜交换机	H3C	S5120	硬件	
列头柜交换机	H3C	S5120	硬件	
列头柜交换机	H3C	S5120	硬件	
边界防火墙	DP	FW1000-GM-A	硬件、系统	
边界防火墙	DP	FW1000-GA-X	硬件、系统	
边界防火墙	DP	FW1000-GA-X	硬件、系统	
边界防火墙	DP	FW1000-GM-A	硬件、系统	
边界防火墙	DP	FW1000-GM-A	硬件、系统	
边界防火墙	DP	FW1000-GM-A	硬件、系统	
抗 DDOS 检测	DP	Probe/Probe3000-GE-X	硬件、系统	
抗 DDOS 清洗	DP	Guard/Guard3000-GA-X	硬件、系统	
内部数据交换机	H3C	S5120	硬件	
业务服务器				
服务器品牌	型号	服务编码	操作系统	运行业务
		快速服务代码		
DELL	R820	H9Y6TF2 37606920302	W2008R2	IMC 网管系统
DELL	R820	1VGGHG2 4078876754	W2008R2	KVM 系统

DELL	R820	HYWFDB2 39115614494	w2012	OA 办公
DELL	R820	H9TBTF2 37598755502	CentOS Linux release 7.5.1804	数据库
DELL	R820	HB07TF2 37670792366	CentOS Linux release 7.5.1804	旧网站服务器
DELL	R520	3DSZ4W1 7365075841	CentOS Linux release 7.5.1804	新闻信息网
DELL	R810	H02G422 37009410698	CentOS Linux release 7.6.1810	政府门户网站
艾默生	rdu-m	5528DF2 11189992430	CentOS	动力环境检测
DELL	R710	81KVX2X 17509806393	CentOS release 6.5	网页防篡改
DELL	R720	BXJT422 25973260490	CentOS Linux release 7.5.1804	漏洞扫描
浪潮	NF5270M4	718203599 (E07)	W2008R2	
浪潮	NF5270M4	718203602 (E07)	W2008R2	
浪潮	NF5270M4	718203632 (E07)	W2008R2	
联想	P320	8SSS50M77360A1DG78Y01YA	W2008R2	
联想	P320	8SSS50M77360A1DG75J00NW	W2008R2	
消防、新风、空调、监控、门禁设备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冷通道空调	艾默生	CR035RA138SS12E10000PV000	5	
监控室空调	海尔	家用立式空调	1	
消防钢瓶控制器	海湾 GST	无	1	

新风风机控制器	\	无	1
电力接受探头警告装置	海湾 GST	无	1
数据中心门禁控制器	艾默生	无	5
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胜捷	HFC-227EA	5
大屏幕拼接控制器	清投	无	1
机房地板	无	\	\
机房卫生	\	\	每年 2 次
新风滤网清洗	\	\	每年 2 次
空调外机清洗	\	\	每年 2 次

第三条 费用支付

3.1 甲方按年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费用总合计602400元/年，（大写：陆拾万零贰仟肆佰元整）。

3.2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3.3 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且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

3.4 甲方可以通过乙方分配的账号缴费，或至乙方营业厅前台使用现金缴费或办理银行托收缴费事宜。乙方的银行开户信息如下：

乙方账户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

乙方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广济支行

乙方账号：2610091729200002481

3.5 甲方在协议规定的时间未能按时缴纳专用数据光纤线路租用费用，乙方将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获知缴费通知后20日内仍未缴纳欠费及滞纳金时，乙方有权强制关闭专用数据传输光纤线路并通过法律手段追缴欠款，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6 本协议以服务期限起始开始计费。

第四条 双方的责任

4.1 为保证日常维护联络及处理故障的畅通，甲乙双方应建立24小时故障受理电话，便于甲方通知乙方故障情况及乙方向甲方通报故障情况。

4.2 甲方指定王嘉乐(联系电话： 13892227555)乙方指定王 小 波(联系电话： 13992259277)为各自的联系人，任何一方人员调整后要及时通知对方。

4.3 依据代维工作的实际情况或根据国家通信行业新颁布的有关规定，双方应及时协调，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补充。

4.4 完成代维工作所需的设备、车辆、人员、资金由乙方自行组织，筹集。乙方应选派其身体健康、工作经验丰富并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来完成代维工作。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其与所派遣的所有工作人员，均建立了合法有效的劳动关系。若在代维过程中，发生一切意外事故及劳动纠纷，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均有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5.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2 除另有约定外，或因甲方政策不可抗力原因或乙方维修不达标、维修、升级服务不能满足甲方需求，本协议不得提前解除，如协议一方欲提前解除协议的视为违约。

5.3 甲方因违反上述承诺，或者本协议因甲方原因未按约定被提前解除的，则乙方可取消已给予甲方的所有优惠，甲方应补交其所享受的优惠资费(包括工程投资建设费用)与正常资费之差额。乙方违反上述承诺，未及时维修、升级或维修、升级不合理应承担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5.4 经核实为非甲方责任范围内的重大通信故障，并影响甲方用户通信时，乙方承担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5.5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内容均视为违约。一方违约，其他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相应条款要求违约方限期纠正，否则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可依法追究违约方法律责任和由此遭受损失的赔偿责任。

5.6勘测后无法建设的部分，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若由此导致合同整体无法执行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免责条款：

6.1乙方在进行定期维护和系统升级改造时，须暂时中断通信服务时，如已提前通知甲方，不属于乙方违约。

6.2遇到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工期延误或通信中断，各方免于承担责任，但遭遇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效证明。

第七条 保密条款

7.1本合同拥有信息的一方(“甲方”)根据本合同向另一方(“乙方”)提供的信息，以及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以及其他专有信息，本合同的条款和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商业信息和技术信息(以下统称“保密信息”)，只能由乙方及其人员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对于甲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法律用途除外。在本条中，“第三方”是指任何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但不包括甲方关联公司。

7.2保密资料甲方向乙方提供或披露的保密信息，仅可由乙方为执行本合同需要披露给指定的雇员，并且仅在为执行本合同所需的范围内进行该等披露；但是，乙方在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之前，不得向其雇员披露任何保密信息，该等预防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告知该等雇员将要披露信息的保密性质，由该等雇员做出至少与本合同保密义务一样严格的保密承诺等，以防止该等雇员为个人利益使用保密信息或向任何第三方做出未经授权的任何披露。乙方雇员违反保密义务的，视为乙方违反保密义务。

7.3 保密信息乙方的律师、会计师、承包商和顾问为提供专业协助而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乙方可向其披露保密信息，但是，其应要求上述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或按照有关职业道德标准履行保密义务。

7.4 如相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要求乙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乙方可在该政府部门或机构要求的范围内做出披露而无需承担本合同项下的责任。但前提是，该乙方应立即将需披露的信息书面通知甲方，以便甲方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且该等通知应尽可能在信息披露前做出，并且乙方应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确保该等被披露的信息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或机构的保密待遇。

7.5 在任何情形下，本条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7.6 本协议规定的保密义务对以下信息不适用：在一方披露时，已经是公众所知的信息；有书面证据证明在披露时已经由乙方掌握的信息，而且信息并非直接或间接来自甲方；有书面证据证明第三方已向乙方披露的信息，而该第三方并不负有保密义务，并且有权做出披露。

7.7 当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且不得许可第三方使用

甲方的保密信息，同时，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书面要求，将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退还甲方或予以删除或销毁。

第八条 信息安全责任

为贯彻政府相关部门加强网络文化管理、坚决打击互连网络淫秽色情等违法行为的精神和要求，确保向客户提供绿色健康的信息服务，营造健康网络环境，双方严格履行信息安全责任。

8.1 甲方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和中国移动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

8.2 甲方确保不利用在乙方接入的业务网站/平台，违规制作、复制、发布、传播任何含有下列内容之一的信息：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泄露国家秘密、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煽动民族

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宣扬邪教、迷信、宗教极端思想的；散布谣言、涉暴恐音视频，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宣扬淫秽、赌博、暴力或者传授暴恐犯罪技能等教唆犯罪的；攻击党和政府，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8.3甲方对接入乙方的业务网站、即时通信工具、网盘、视频等进行全面检查、逐一过滤，彻底清理涉暴恐音视频等存量有害信息，关闭传播恐怖宣传视频的注册账户，并建立清理暴恐音视频工作台账。

8.4甲方在联网测试、试运行期间、业务正式开通以及合作业务推广过程中，遵守中国移动相关管理规定，保证所提供业务内容的安全性与稳定性，不对中国移动通信网络、相关业务平台造成危害。

8.5乙方采取必要手段加强网站/平台内容监测、审核、拦截，一经发现涉暴恐音视频等有害信息，立即清理，并及时上报国家相关部门。

8.6乙方保证建立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和技术保障措施，并接受相关主管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为相关主管部门提供技术支持。

8.7甲方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信息安全条款的情况，将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在不通知甲方的情况下关停业务，直至单方面终止业务合作协议，并接受有关部门的严肃处理，包括但不限于限期整改、公开曝光，追究甲方负责人法律责任等。

第九条其它

9.1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限为²⁰²⁵年8月13日至²⁰²⁶年8月12日，共计一年。

9.2本协议内容，双方负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双方的商业秘密。

【签字页】

甲方：靖边县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盖章)

榆林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8月13日

签订日期：2025年8月13日